**阿克苏地区库车中等职业技术学校教务处2025年秋季教材采购项目**

**询价文件**

|  |  |
| --- | --- |
| **项目编号** | **KCS2025-WT142** |
| **采购方式** | **询价** |

**采购人：阿克苏地区库车中等职业技术学校**

**招标代理：新疆星建华汇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零二五年七月**

询价文件

项目名称：阿克苏地区库车中等职业技术学校教务处2025年秋季教材采购项目

采购人：阿克苏地区库车中等职业技术学校

法定代表人（签章）：

联 系 人：朱老师

电 话：13999660652

招标代理机构：新疆星建华汇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章）：

联 系 人：陶明江

电 话：13565102810

联系地址：库车市金兹花园物业二楼

二零二五年七月

**目 录**

第一章 询价公告 1

第二章 询价文件前附表 6

第三章 采购需求 14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规则 29

第五章 询价须知 33

第六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43

第七章 询价响应文件格式 45

**第一章 询价公告**

|  |
| --- |
| 项目概况                                                        阿克苏地区库车中等职业技术学校教务处2025年秋季教材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新疆政府采购网政采云平台线上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5年7月8 日16:30（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KCS2025-WT142

    项目名称：阿克苏地区库车中等职业技术学校教务处2025年秋季教材采购项目

    采购方式：询价

    预算金额（元）：1322328.9

    最高限价（元）：1322328.9

    采购需求：

   标项名称： 阿克苏地区库车中等职业技术学校教务处2025年秋季教材采购项目

   数量：1

   预算金额（元）：1322328.9

   单位：头

   简要规格描述：详见询价文件

   备注：

    合同履约期限：标项1，详见询价文件。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标项1】
（1）投标人应具备独立的法人资格；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投标人须具备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出版物经营许可证》或《中华人民共和国出版物发行许可证》;
（2）凡拟参加本次招标项目的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如在“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尚在处罚期内的），将拒绝其参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投标人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管理制度；
（5）有依法缴纳税收和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记录；
（6）不得存在的其他情形：①、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②、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违反前两款规的，相关投标均无效；
（7）满足采购文件中响应供应商资格要求。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5年7月3 日至2025年7月7 日，每天上午00:00至14:00，下午14: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新疆政府采购网政采云平台线上

    方式：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售价（元）： 0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5年7月8 日16:30（北京时间）

    地点：请登录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投标

**五、响应文件开启**

    开启时间：2025年7月8 日16:30（北京时间）

    地点：投标人登录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进入“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右边选择对应项目点击“进入项目”进入开标大厅。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采用全流程不见面电子开评标，投标供应商需要使用CA加密设备，供应商可通过新疆数字证书认证中心官网（https://www.xjca.com.cn/）或下载“新疆政务通”APP自行进行申领。
2.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供应商须使用CA加密设备通过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制作投标文件)。若供应商参与投标，自行承担投标一切费用。
3.各供应商在开标前应确保成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已在政采云平台其他省份入驻的供应商无需重复注册），并完成CA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CA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4.供应商将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CA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制作。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WIN7+64位及以上操作系统。客户端请至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下载专区查看，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95763进行咨询。
5.供应商在开标时须使用制作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所使用的CA锁及电脑，电脑须提前配置好浏览器（建议使用谷歌浏览器），以便开标时解锁。
6.供应商对不见面开评标系统的技术操作咨询，可通过https://edu.zcygov.cn/luban/xinjiang-e-biding自助查询，也可在政采云帮助中心常见问题解答和操作流程讲解视频中自助查询，网址为：https://service.zcygov.cn/#/help，“项目采购”—“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版面获取操作指南。

特别提示：

1、采购限额标准以上，200万元以下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400万元以下的工程采购项目，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采购人应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2、超过200万元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预留该部分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3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60%。

3、超过400万元的工程采购项目中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预留该部分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4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60%。

4、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符合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20%（工程项目为3%~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3%~5%作为其价格分。

5、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6%（工程项目为1%~2%）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1%~2%作为其价格分。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阿克苏地区库车中等职业技术学校

地 址：库车市福鸿路16号

联系方式：13999660652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新疆星建华汇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库车市金兹花园物业二楼

联系方式：13565102810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陶明江

电 话：13565102810

**第二章 询价文件前附表**

|  |  |  |
| --- | --- | --- |
| **条款号** | **条 款 名 称** | **编 列 内 容** |
| 1 | 采购人 | 名称：阿克苏地区库车中等职业技术学校地址：库车市福鸿路16号联系人：朱老师电话：13999660652 |
| 2 | 采购代理机构 | 名称：新疆星建华汇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地址：库车市金兹花园物业二楼联系人：陶明江电话：13565102810 |
| 3 | 采购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 | 阿克苏地区库车中等职业技术学校教务处2025年秋季教材采购项目项目编号：KCS2025-WT142 |
| 4 | 资金来源 | 上级专项资金 |
| 5 | 资金落实情况 | 已到位 |
| 6 | 采购范围 | 依据2025年秋季教学计划、课程设置和国家规定目录要求采购秋季教材（详见第三章 采购需求） |
| 7 | 采购预算 | 1322328.9元 |
| 8 | 供货期限 | 合同签订之日起20日历天内完成供货 |
| 9 | 项目地点 | 按采购人指定地点验收、交货 |
| 10 | 支付方式 | 固定总价分期支付；由采购人及成交供应商在合同中进行约定。 |
| 11 | 质量标准 | 合格，符合国家及地方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满足采购人采购需求； |
| 12 | **响应供应商资格要求** | 资质条件：1、投标人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之规定；2、（1）投标人应具备独立的法人资格；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投标人须具备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出版物经营许可证》或《中华人民共和国出版物发行许可证》;（2）凡拟参加本次招标项目的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如在“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尚在处罚期内的），将拒绝其参本次政府采购活动；（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4）投标人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管理制度；（5）有依法缴纳税收和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记录；（6）不得存在的其他情形：①、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②、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违反前两款规的，相关投标均无效；（7）满足采购文件中响应供应商资格要求。3、财务报告：须提供本单位2024年度由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2024年年末财务报表，审计报告须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如有)及其附注(复印件并加盖本单位公章)；财务报表（须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成立不足一年的企业提供成立至今的财务报表（须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4、完税及社保：（1）须提供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期之前六个月内任何一期的纳税记录(如投标人缴纳的增值税、所得税、印花税等我国现行税种中任意一项即可)或证明文件原件扫描件(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说明)（2）须提供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期之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5、企业信誉：无不良行为记录。**6、**其他要求：符合本项目采购公告及法律法规的相关要求**7、在政采云系统资格文件上传中未按要求提供资格证明文件视为无效响应。** |
| 13 | 近年财务状况的年份要求 | 须提供本单位2024年度由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2024年年末财务报表，审计报告须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如有)及其附注(复印件并加盖本单位公章)；财务报表（须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成立不足一年的企业提供成立至今的财务报表（须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 |
| 14 | 是否接受联合体 | 不接受□接受，应满足下列要求： |
| 15 | 响应供应商不得存在的其他情形 | 1、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违反前两款规定的，相关投标均无效。 |
| 16 | 询价文件澄清发出的形式 | 新疆政府采购网澄清或变更公告、电子文件或书面文件 |
| 17 | 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 满足询价文件要求，编制有效的实施方案； |
| 18 | 构成询价文件的其他资料 | 询价文件的补充文件、澄清文件等 |
| 19 | 供应商提出问题的截至时间 | 投标人若有疑问，请于询价文件规定的截至时间前将问题以书面形式提交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
| 20 | 询价文件修改发出的形式 | 新疆政府采购网澄清或变更公告、电子文件或书面文件 |
| 21 | 构成响应文件的其他资料 | 响应文件的补充材料（不得更改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 22 | 增值税税金的计算方法 | 增值税税金按一般计税方法计算，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
| 23 | 最高投标限价 | **最高投标限价：1322328.9元** |
| 24 | 响应有效期 | 60日历天 |
| 25 | 投标保证金 |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
| 26 | 资格审查资料的特殊要求 | □无有 **投标人制作电子版投标文件时须保证投标文件中的资料、图片为原件扫描件且符合政采云平台评审项相关要求，扫描件上传须严谨、清晰、完整，如因此原因出现废标、无效响应等情况，由各响应供应商自行担责**。 |
| 27 | 企业信誉要求（无不良行为记录） | ★近三年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尚在处罚期内的），将拒绝其参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由询价小组成员现场查询）；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无重大违法记录（承诺书，格式自拟）。 |
| 28 |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 □允许不允许 |
| 29 | 投标文件副本份数及其他要求 | **开标时：本项目采用政采云不见面开标系统进行开评标，上传电子投标文件。****开标结束后：归档需要投标单位按要求提供投标文件：****投标文件份数：正本壹份，副本贰份****（纸质投标文件应与电子投标文件应一致）** |
| 30 | 投标文件分册要求 | 响应供应商应按政采云系统及采购文件要求，在政采云系统中上传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未按要求上传相关文件导致的无效响应等情况由响应供应商自行担责。 |
| 31 | 响应文件签字或盖章要求 | 1、企业公章2、企业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3、响应文件正副本须逐页加盖企业公章4、响应文件中要求盖章或签字处应在指定位置盖章或签字，未按要求签字盖章的视为无效响应。 |
| 32 | 响应文件密封要求 | 本项目拟采用政采云不见面开标系统进行开评标，投标人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须按政采云平台要求进行加密。 |
| 33 | 封套上应载明的信息 | / |
| 34 | **响应截止时间** | 2025年7月8 日16:30（北京时间） |
| 35 | 递交响应文件地点 | 新疆政府采购网政采云不见面开标系统 |
| 36 | 投标文件是否退还 | 否□是，退还时间： |
| 37 | 询价时间和地点 | 询价时间：2025年7月8 日16:30（北京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询价地点：新疆政府采购网政采云不见面开标系统 |
| 38 | 询价小组的组建 | 询价小组的构成： 3 人；其中采购人代表 1 人，专家 2 人；询价小组成员确定方式：新疆政府采购网政采云平台随机抽取；本项目由采购人授权的询价小组进行资格评审。 |
| 39 | 询价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人的人数 |  3 人 |
| 40 | 中标候选人公示媒介及期限 | 公示媒介：新疆政府采购网、阿克苏地区公共资源电子招投标平台公示期限： 1 工作日 |
| 41 | 是否授权询价小组确定成交供应商 | 是🗹否 |
| 42 | 履约保证金 | 履约担保的形式：支票、汇票或银行保函履约担保的金额：中标价的 / ，由中标人在在收到采购代理机构的成交通知书后十日内缴纳至采购人指定账户。 |
| 43 |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 **本项目采用新疆政府采购网政采云不见面开标系统进行开评标，各合格投标人须及时办理CA锁，不见面开标系统中上传的投标文件须进行CA加密并按要求上传。各投标人须在开标时及时对所上传投标文件进行解密，未按时解密签字可能导致投标无效，其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投标人在制作投标文件时须关联相关评审点，如因此原因出现废标、扣分等情况，各投标人自行负责**。 |
| **本项目招标文件所有开、评标时间均以新疆政府采购网本项目招标相关公告时间为准，如有异议请及时联系招标代理公司。** |
| **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本项目采购标的 采购文件第三章采购需求中书籍书名。****标的所属行业划分为：批发业****从业人员2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4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5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5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
| 44 | 政策优惠 | **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否** **中型、小型、微型企业：**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1）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下同）单独参加本项目的投标：**①提供小、微型企业生产的产品，给予1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2）参加本次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有效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并对其真实性负责。（3）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本项目投标，凡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给予联合体2%的价格扣除；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企业；联合体各方均为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微型企业。（4）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不再进行价格扣除。**监狱企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戒毒隔离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视同微型企业。（1）监狱企业参加本项目的投标，视同微型企业投标，提供本单位生产的产品享受8%价格扣除。（2）参加本次采购活动的监狱企业，应当在响应文件中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建设生产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再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不重复享受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1）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本项目的投标，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投标，提供本单位生产的产品享受8%的价格扣除。（2）参加本次采购活动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在询价响应文件中提供由141号文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不再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不重复享受政策。**节能及环境标志产品：**（一）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和财政部、发展改革委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以及《财政部、发展改革委关于调整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通知》最新的规定，本次采购货物中属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投标人所投产品必须是《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内产品，并提供清单内证明材料，否则投标无效。其他产品若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内产品，在同等条件下，优先采购清单中的产品。（二）“节能产品”系指列入财政部、国家发改委最新公布《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系指列入财政部、环保部最新公布的《环境标志政府采购清单》的产品。同一合同包内的节能、环境标志、政府采购产品部分价格扣除只对属于清单内的非强制类产品进行价格扣除（10%价格扣除），强制类产品已作为投标时强制性要求不再给予价格扣除。若节能、环境标志清单内的产品仅是构成投标产品的部件、组件或零件的，则该投标产品不予价格扣除。 |
| 45 | 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 | 1、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发改办价格[2015]299号”文规定，本项目向中标人收取中标服务费。以上费用请各投标人考虑到成本费用中，由中标单位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一次性支付给代理公司。（若通过银行汇款交纳的，须由投标人的帐户汇入）。中标服务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收取。收费标准如下表所列：

|  |  |
| --- | --- |
| 中标金额 | 费率 |
| 100万以下 | 1.5% |
| 100-500万 | 1.1% |
| 500-1000万 | 0.8% |

 |
| 46 | **※其他** | 1. **响应供应商应按政采云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要求上传相关响应文件，未按要求上传文件导致的无效响应、扣分情况由响应供应商自行承担责任；**

**2、响应供应商解密、开标一览表签字确认时间为30分钟；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解密、签字的响应供应商视为退出响应。** |

**第三章 采购需求**

|  |
| --- |
| **教务处2025年秋季教材采购清单** |
| **序号** | **教学部** | **书号** | **书名** | **主编** | **订购数量（本）** | **出版社** | **备注** |
| 1 | 教务处 | 978-7-04-060907-3 |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 | 统编教材 | 1380  | 高等教育出版社 |  |
| 2 | 教务处 | 978-7-5167-6421-3 | 学习指导与练习 思想政治 基础模块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 | 田雷 | 2000  | 高等教育出版社 |  |
| 3 | 教务处 | 9787040609523 | 教师教学用书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 | 统编教材 | 10  | 高等教育出版社 |  |
| 4 | 教务处 | 978-7-04-060909-7 | 哲学与人生 | 统编教材 | 1480 | 高等教育出版社 |  |
| 5 | 教务处 | 978-7-5167-6419-0 | 学习指导与练习 思想政治 基础模块 哲学与人生 | 田雷 | 1600 | 高等教育出版社 |  |
| 6 | 教务处 | 9787040609530 | 教师教学用书 哲学与人生 | 统编教材 | 10 | 高等教育出版社 |  |
| 7 | 教务处 | 978-7-04-060915-8 | 语文 基础模块 上册 | 统编教材 | 1500 | 高等教育出版社 |  |
| 8 | 教务处 | 978-7-5167-6422-0 | 学习指导与练习 语文 基础模块 上册 | 宦平 | 1950 | 高等教育出版社 |  |
| 9 | 教务处 | 978-7-04-060914-1 | 语文 基础模块 下册 | 统编教材 | 1500  | 高等教育出版社 |  |
| 10 | 教务处 | 978-7-5167-6401-5 | 学习指导与练习 语文 基础模块 下册 | 统编教材 | 1570  | 高等教育出版社 |  |
| 11 | 教务处 | 978-7-04-060912-7 | 历史 基础模块 中国历史 | 统编教材 | 2020 | 高等教育出版社 |  |
| 12 | 教务处 | 978-7-5167-6420-6 | 学习指导与练习 历史 基础模块 中国历史 | 何思源 | 2020 | 高等教育出版社 |  |
| 13 | 教务处 | 978-7-04-057204-9 | 数学（基础模块）（上教师教学用书 | 秦静 | 20 | 高等教育出版社 |  |
| 14 | 教务处 | 978-7-04-056259-0 | 数学（基础模块）（上册） | 秦静 | 770  | 高等教育出版社 |  |
| 15 | 教务处 | 978-7-04-062344-4 | 数学学习指导与练习（基础模块）上册 | 秦静 | 2020  | 高等教育出版社 |  |
| 16 | 教务处 | 978-7-04-058515-5 | 数学（基础模块）（下教师教学用书 | 秦静 | 20  | 高等教育出版社 |  |
| 17 | 教务处 | 978-7-04-056260-6 | 数学（基础模块）（下册） | 秦静 | 1580  | 高等教育出版社 |  |
| 18 | 教务处 | 9787040623741 | 数学学习指导与练习（基础模块）下册 | 秦静 | 1580  | 高等教育出版社 |  |
| 19 | 教务处 | 978-7-5213-2457-0 | 英语1 | 闫国华 | 305  | 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  |
| 20 | 教务处 | 978-7-5213-2456-3 | 英语2 | 闫国华 | 260  | 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  |
| 21 | 教务处 | 978-7-04-060531-0 | 信息技术 基础模块（上册）（修订版） | 徐维祥 | 800  | 高等教育出版社 |  |
| 22 | 教务处 | 978-7-5487-4580-8 | 中华优秀传统文化 | 黄爱春 | 2000  | 中南大学出版社 |  |
| 23 | 教务处 | 9787568417907 | 普通话教程 | 高乃尧 | 2500  | 江苏大学出版社 |  |
| 24 | 教务处 | 978-7-5681-8891-3 | 安全教育 | 陈磊 | 2000  | 东北师范大学出版社 |  |
| 25 | 教务处 | 978-7-01-023531-8 |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生读本 | 秦宣 林建华 | 2000  | 人民教育出版社 |  |
| 26 | 机电工程教学部 | 9787516748053 | 安全用电（第六版） | 王兆晶 | 250  | 中国劳动社会出版社 |  |
| 27 | 机电工程教学部 | 9787040552447 | 照明线路安装与检修 | 鹿学俊 | 140  | 高等教育出版社 |  |
| 28 | 机电工程教学部 | 9787040522761 | 电工电子技术与技能实训指导（第三版） | 杜德昌 | 90  | 高等教育出版社 |  |
| 29 | 机电工程教学部 | 9787040597257 | 电力拖动与自动控制线路技能训练 | 赵淑芝 | 140  | 高等教育出版社 |  |
| 30 | 机电工程教学部 | 978-7-113-25763-7 | 工业机器人认知 | 汪振中 | 50 | 中国铁道出版社有限公司 |  |
| 31 | 机电工程教学部 | 978-7-5167-6506-7 | 金属材料与热处理（第八版） | 韩志勇 | 150 | 中国劳动社会保障出版社 |  |
| 32 | 机电工程教学部 | 978-7-5167-6490-9 | 金属材料与热处理（第八版）习题册 | 韩志勇 | 150 | 中国劳动社会保障出版社 |  |
| 33 | 机电工程教学部 | 978-7-5167-3353-0 | 金属材料与热处理课教学参考书 | 韩志勇 | 20 | 中国劳动社会保障出版社 |  |
| 34 | 机电工程教学部 | 978-7-5167-5870-0 | 机械制图（第八版） | 果连成 | 100 | 中国劳动社会保障出版社 |  |
| 35 | 机电工程教学部 | 978-7-5167-5528-0 | 机械制图（第八版）习题册 | 果连成 | 100 | 中国劳动社会保障出版社 |  |
| 36 | 机电工程教学部 | 978-7-5167-5526-6 | 机械制图（第八版）习题册参考答案 | 果连成 | 20 | 中国劳动社会保障出版社 |  |
| 37 | 机电工程教学部 | 978-7-5167-5904-2 | 机械制图课教学参考书——与机械制图（第八版）配套使用 | 果连成 | 20 | 中国劳动社会保障出版社 |  |
| 38 | 机电工程教学部 | 978-7-5167-5835-9 | 机械基础（第七版） | 王希波 | 20 | 中国劳动社会保障出版社 |  |
| 39 | 机电工程教学部 | 978-7-5167-5974-5 | 机械基础（第七版）习题册 | 王希波 | 20 | 中国劳动社会保障出版社 |  |
| 40 | 机电工程教学部 | 978-7-5167-6054-3 | 机械基础课教学参考书——与机械基础（第七版）配套使用  | 王希波 | 20 | 中国劳动社会保障出版社 |  |
| 41 | 机电工程教学部 | 978-7-5167-3572-5 | 零件普通车床加工 | 张 良 | 20 | 中国劳动社会保障出版社 |  |
| 42 | 机电工程教学部 | 978-7-5167-4861-9 | 零件普通车床加工教师用书 | 张 良 | 20 | 中国劳动社会保障出版社 |  |
| 43 | 机电工程教学部 | 978-7-5167-0520-9 | 零件数控车床加工 | 薛晓春 | 20 | 中国劳动社会保障出版社 |  |
| 44 | 机电工程教学部 | 978-7-5167-0519-3 | 零件数控铣床加工 | 王增杰 | 20 | 中国劳动社会保障出版社 |  |
| 45 | 机电工程教学部 | 978-7-5167-5233-3 | 简单零件数控车床加工教师用书 | 吉 琳 | 20 | 中国劳动社会保障出版社 |  |
| 46 | 机电工程教学部 | 978-7-5167-5268-5 | 简单零件数控铣床加工教师用书 | 高进祥 | 20 | 中国劳动社会保障出版社 |  |
| 47 | 机电工程教学部 | 978-7-5167-5127-5 | 计算机机械图形绘制教师用书 | 崔兆华 | 20 | 中国劳动社会保障出版社 |  |
| 48 | 机电工程教学部 | 978-7-516-71048-7 | 焊工工艺与技能训练（第三版） | 王长忠 | 50 | 中国劳动社会保障出版社 |  |
| 49 | 机电工程教学部 | 978-7-5167-4620-2 | 焊工工艺与技能训练（第三版）习题册 | 王长忠 | 50 | 中国劳动社会保障出版社 |  |
| 50 | 机电工程教学部 | 978-7-5167-3668-5 | 金属材料与热处理（第七版） | 韩志勇 | 56 | 中国劳动社会保障出版社 |  |
| 51 | 机电工程教学部 | 978-7-5167-3671-5 | 金属材料与热处理（第七版）习题册 | 韩志勇 | 56 | 中国劳动社会保障出版社 |  |
| 52 | 机电工程教学部 | 978-7-5167-5806-9  | 焊工 (电焊工) (中级　 高级) |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教材办公室 | 6 | 中国劳动社会保障出版社 |  |
| 53 | 机电工程教学部 | 978-7-5167-4962-3 | 钢结构焊接 | 黄 海 | 6 | 中国劳动社会保障出版社 |  |
| 54 | 机电工程教学部 | 978-7-5167-4910-4 | 管道焊接 | 裘红军 | 6 | 中国劳动社会保障出版社 |  |
| 55 | 机电工程教学部 | 978-7-5167-4917-3 | 常压容器焊接 | 姜 波曲英良 | 6 | 中国劳动社会保障出版社 |  |
| 56 | 机电工程教学部 | 978-7-5167-5044-5 | 铸钢构件焊接 | 吴从跃 | 6 | 中国劳动社会保障出版社 |  |
| 57 | 加工制造教学部 | 9787040058970 | 服装人体与时装画（第三版） | 刘元风 | 107 | 北京高等教育出版社 |  |
| 58 | 加工制造教学部 | 9787518028412 | 服装结构制图与样板——基础篇 | 王丽霞 | 107 | 中国纺织出版社 |  |
| 59 | 加工制造教学部 | 9787040605198 | 服装立体裁剪（第四版） | 章瓯雁 | 59 | 北京高等教育出版社 |  |
| 60 | 加工制造教学部 | 9787040571516 | 服装缝制工艺（第四版） | 张明德 | 46 | 北京高等教育出版社 |  |
| 61 | 加工制造教学部 | 9787518090884 | 3D服装设计与应用（第2版） | 王舒 | 15 | 中国纺织出版社 |  |
| 62 | 加工制造教学部 | 9787830027148 | 服装设计效果图手绘表现实例教程 | 肖维佳 | 15 | 北京希望电子出版社 |  |
| 63 | 加工制造教学部 | 9787518059300 | 立体裁剪实训教材（第3版） | 刘锋 | 15 | 中国纺织出版社 |  |
| 64 | 加工制造教学部 | 9.7875E+12 | 纺织材料与检测 | 曾志明 | 164 | 中国劳动社会保障出版社 |  |
| 65 | 加工制造教学部 |  978-7-5167-1243-6 | 面料设计（第二版） | 祝永志  | 57 | 中国劳动社会保障出版社 |  |
| 66 | 加工制造教学部 | 978-7-5045-8357-4 | 纺纱工艺设计 | 常 涛 | 102 | 中国劳动社会保障出版社 |  |
| 67 | 加工制造教学部 | 978-7-5167-2168-1 | 染色技术 | 尚润玲，天文才 | 106 | 中国劳动社会保障出版社 |  |
| 68 | 交通运输教学部 | 9787111668725 | 汽车常用工量具使用（第2版）（含学生工作业） | 张启森 | 300 | 机械工业出版社 |  |
| 69 | 交通运输教学部 | 9787111555490 | 走进新能源汽车（配工作页） | 景平利 | 300 | 机械工业出版社 |  |
| 70 | 交通运输教学部 | 9787121397127 | 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管理及维护技术 | 张家佩 | 85 | 电子工业出版社 |  |
| 71 | 交通运输教学部 | 9787516745090 | 新能源汽车概论 | 李辉学 | 190 | 中国劳动社会保障出版社 |  |
| 72 | 交通运输教学部 | 9787516745946 | 新能源汽车概论习题册 | 李辉学 | 190 | 中国劳动社会保障出版社 |  |
| 73 | 交通运输教学部 | 978751645588 | 纯电动汽车驱动电机系统故障诊断与维修 | 吕丕华 | 90 | 中国劳动社会保障出版社 |  |
| 74 | 交通运输教学部 | 9787111558569 | 电动汽车结构原理与检修（配工作页） | 敖东光 | 90 | 机械工业出版社 |  |
| 75 | 交通运输教学部 | 9787516767818 | 汽车底盘构造与维修（第三版） | 刁鹏瑜 | 105 | 中国劳动社会保障出版社 |  |
| 76 | 交通运输教学部 | 9787516764749 | 汽车底盘构造与维修（第三版）习题册 | 刁鹏瑜 | 105 | 中国劳动社会保障出版社 |  |
| 77 | 交通运输教学部 | 9787114174469 | 汽车电气简单故障诊断（一） | 卫云贵 | 105 | 中国劳动社会保障出版社 |  |
| 78 | 交通运输教学部 | 978516753798 | 汽车电气简单故障诊断（一）教师用书 | 卫云贵 | 10 | 中国劳动社会保障出版社 |  |
| 79 | 交通运输教学部 | 9787516757956 | 汽车钣金维修（第三版） | 张启森 | 105 | 中国劳动社会保障出版社 |  |
| 80 | 交通运输教学部 | 9787516757864 | 汽车钣金维修（第三版）习题册 | 张启森 | 105 | 中国劳动社会保障出版社 |  |
| 81 | 交通运输教学部 | 9787516742778 | 汽车美容技能（第二版） | 陈哲和 | 105 | 中国劳动社会保障出版社 |  |
| 82 | 交通运输教学部 | 978-7-111-76295-9 | 汽车拖拉机底盘构造与理论 | 聂桂梅 耿国庆 | 50 | 机械工业出版社 |  |
| 83 | 交通运输教学部 | 978-7-04-057976-5 | 农业机具使用与维护 | 李庆军 | 50 | 高等教育出版社有限公司 |  |
| 84 | 交通运输教学部 | 9787516765012 | 机械制图（少学时）（第三版） | 果连成 | 50 | 中国中国劳动社会保障出版社劳动社会保障出版社 |  |
| 85 | 交通运输教学部 | 9787516763575 | 机械制图（少学时）（第三版）习题册 | 果连成 | 50 | 中国中国劳动社会保障出版社劳动社会保障出版社 |  |
| 86 | 交通运输教学部 | 978-7-111-75004-8 | 汽车拖拉机学 第2版 | 鲁植雄 | 50 | 机械工业出版社 |  |
| 87 | 能源建筑教学部 | 9787502483012 | 化工单元操作技术 | 阎汝强 | 180 | 冶金工业出版社有限公司 |  |
| 88 | 能源建筑教学部 | 9787122238221 | 化工设备基础 | 刘尚明 | 350 | 化学工业出版社有限公司 |  |
| 89 | 能源建筑教学部 | 978-7-5167-0025-9 | 化工生产技术 | 崔世玉 | 250 | 中国劳动社会保障出版社 |  |
| 90 | 能源建筑教学部 | 978-7-5167-6376-6 | 化工仪表及自动化 | 李 政 | 80 | 中国劳动社会保障出版社 |  |
| 91 | 能源建筑教学部 | 9787504595867 | 基础化学 | 李德有 | 200 | 中国劳动社会保障出版社 |  |
| 92 | 能源建筑教学部 | 9787504595737 | 基础化学习题册 | 陆江春 | 200 | 中国劳动社会保障出版社 |  |
| 93 | 能源建筑教学部 | 978-7-5167-5958-5 | 建筑工程测量 | 田改儒 | 100 | 中国劳动社会保障出版社 |  |
| 94 | 能源建筑教学部 | 978-7-5167-6032-1 | 建筑工程测量习题册 | 崔玉辉 | 100 | 中国劳动社会保障出版社 |  |
| 95 | 能源建筑教学部 | 978-7-5167-6139-7 | 建筑识图与构造 | 谭立波 | 100 | 中国劳动社会保障出版社 |  |
| 96 | 能源建筑教学部 | 9787516755976 | 装配式建筑施工员 (基础知识)  | 王鹏 | 100 | 中国劳动社会保障出版社 |  |
| 97 | 能源建筑教学部 | 978-7-5167-6083-3 | 建筑装饰施工 | 曾庆杰 | 100 | 中国劳动社会保障出版社 |  |
| 98 | 能源建筑教学部 | 9787568903646 |  楼宇智能化设备的运行管理与维护 | 刘向勇 | 10 | 重庆大学出版社有限公司 |  |
| 99 | 商贸物流教学部 | 9787562495413 | 电子商务基础 (第3版) | 钟雪梅 | 104 | 重庆大学出版社 |  |
| 100 | 商贸物流教学部 | 9787115576675 | 网店美工（第3版 全彩微课版） | 段建  | 100 | 人民邮电出版社 |  |
| 101 | 商贸物流教学部 | 9787568906432 | 《店铺运营》 | 李娟 | 200 | 重庆大学出版社 |  |
| 102 | 商贸物流教学部 | 9787121365454 | 现代物流基础 | 陈雄寅 | 52 | 电子工业出版社 |  |
| 103 | 商贸物流教学部 | 9787562495420 | 电子商务物流 (第3版) | 雷晓颖 | 55 | 重庆大学出版社 |  |
| 104 | 商贸物流教学部 | 9787121427329 | 物流客户服务(第3版) | 袁旦 | 55 | 电子工业出版社 |  |
| 105 | 商贸物流教学部 | 9787565719424 | 中职生对口升学考试总复习 语文 | 吴开宇，余秋芳 | 150 | 中国传媒大学出版社 |  |
| 106 | 商贸物流教学部 | 9787565665790 | 中职生对口升学考试必刷题 语文 | 董国良 | 150 | 首都师范大学出版社 |  |
| 107 | 商贸物流教学部 | 9787115640703 | Photoshop CC新媒体图形图像设计与制作（全彩慕课版）（第2版） | 周建国 | 155 | 人民邮电出版社 |  |
| 108 | 商贸物流教学部 | 9787566710581 | 设计构成（第6版）刘英武“十四五”职业教育国家规划教材 | 刘英武 | 155 | 湖南大学出版社 |  |
| 109 | 商贸物流教学部 | 9787121218552 | Photoshop图像处理项目式教程（第4版）（微课版）  | 邹羚,戚一翡 | 55 | 电子工业出版社 |  |
| 110 | 商贸物流教学部 | 9787115638274 | Photoshop CC 2019实例教程（第7版）（微课版） | 周建国 严鲜财 | 55 | 人民邮电出版社 |  |
| 111 | 商贸物流教学部 | 9787040523690 | 图形图像处理——Photoshop平面设计岗位教程（第2版）（新封面） | 于丽 | 100 | 高等教育出版社 |  |
| 112 | 旅游食品教学部 | 978-7-5167-5179-4 | 烹饪原料知识 | 周 宏 | 100 | 中国劳动社会保障出版社 |  |
| 113 | 旅游食品教学部 | 978-7-5167-5125-1 | 烹饪原料知识习题册 | 周 宏 | 100 | 中国劳动社会保障出版社 |  |
| 114 | 旅游食品教学部 | 978-7-5167-5234-0 | 饮食营养与卫生 | 王爱明 | 100 | 中国劳动社会保障出版社 |  |
| 115 | 旅游食品教学部 | 978-7-5167-5174-9 | 饮食营养与卫生习题册 | 王爱明 | 100 | 中国劳动社会保障出版社 |  |
| 116 | 旅游食品教学部 | 978-7-5167-1216-0 | 烹饪美学 | 辛少坤 | 250 | 中国劳动社会保障出版社 |  |
| 117 | 旅游食品教学部 | 978-7-5167-5230-2 | 烹饪美学习题册 | 杨婕沂 | 250 | 中国劳动社会保障出版社 |  |
| 118 | 旅游食品教学部 | 978-7-5167-5134-3 | 面点技术 | 孙长杰 | 100 | 中国劳动社会保障出版社 |  |
| 119 | 旅游食品教学部 | 978-7-5167-5204-3 | 面点技术习题册 | 孙长杰 | 100 | 中国劳动社会保障出版社 |  |
| 120 | 旅游食品教学部 | 978-7-5167-6074-1 | 形象设计师（基础知识） | 形象设计师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培训教材编委会 | 50 | 中国劳动社会保障出版社 |  |
| 121 | 旅游食品教学部 | 978-7-5176-1365-5 | 美发师（基础知识） | 中国就业培训技术指导 | 50 | 中国劳动社会保障出版社 |  |
| 122 | 旅游食品教学部 | 978-7-5167-6013-0 | 形象设计师（初级） | 张晓妍 | 50 | 中国劳动社会保障出版社 |  |
| 123 | 旅游食品教学部 | 978-7-5167-2564-1 | 化妆师（初级） | 中国劳动社会保障部教材办公室 | 50 | 中国劳动社会保障出版社 |  |
| 124 | 旅游食品教学部 | 978-7-5167-2560-3 | 饭店管理基础知识（第三版） | 贺湘辉 | 100 | 中国劳动社会保障出版社 |  |
| 125 | 旅游食品教学部 | 978-7-5167-2690-7 | 饭店管理基础知识（第三版）习题册 | 贺湘辉 | 100 | 中国劳动社会保障出版社 |  |
| 126 | 旅游食品教学部 | 978-7-5167-2529-0 | 形体训练（第四版） | 姚明焰 | 160 | 中国劳动社会保障出版社 |  |
| 127 | 旅游食品教学部 | 978-7-5167-2527-6 | 客房服务（第四版） | 姜 倩 | 100 | 中国劳动社会保障出版社 |  |
| 128 | 旅游食品教学部 | 978-7-5167-2692-1 | 客房服务（第四版）习题册 | 姜 倩 | 100 | 中国劳动社会保障出版社 |  |
| 129 | 旅游食品教学部 | 978-7-5167-2582-5 | 餐厅服务（第四版） | 王静德 | 100 | 中国劳动社会保障出版社 |  |
| 130 | 旅游食品教学部 | 978-7-5167-2693-8 | 餐厅服务（第四版）习题册 | 孔英丽 | 100 | 中国劳动社会保障出版社 |  |
| 131 | 旅游食品教学部 | 978-7-5167-3171-0 | 著名旅游景点鉴赏（第二版） | 宁 欢 | 60 | 中国劳动社会保障出版社 |  |
| 132 | 旅游食品教学部 | 9787040578010 | 饭店概论（第二版） | 杜建华 | 300 | 高等教育出版社有限公司 |  |
| 133 | 旅游食品教学部 | 9787040578270 | 旅游概论（第二版） | 邵世刚 | 200 | 高等教育出版社有限公司 |  |
| 134 | 旅游食品教学部 | 9787563743292 | 模拟导游（第2版） | 陈波 | 100 | 北京旅游教育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 |  |
| 135 | 旅游食品教学部 | 9787503171861 | 餐饮服务与管理 | 黄松 | 100 | 中国旅游出版社有限公司 |  |
| 136 | 旅游食品教学部 | 978704058218 | 客房服务与管理（第二版） | 陈莹 | 100 | 高等教育出版社有限公司 |  |
| 137 | 旅游食品教学部 | 9787563747276 | 旅游政策与法规（第九版） | 全国导游人员全国考试教材编写组 | 100 | 旅游教育出版社 |  |
| 138 | 旅游食品教学部 | 9787040578201 | 前厅服务与管理（第二版） | 陈春燕 | 100 | 高等教育出版社有限公司 |  |
| 139 | 旅游食品教学部 | 155167.572 | 保健按摩师 |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 10 |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  |
| 140 | 旅游食品教学部 | 155167.476 | 美容师（皮肤管理师） |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 10 |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  |
| 141 | 旅游食品教学部 | 978-7-5167-6116-8 | 采耳调理 | 重庆市职业技能鉴定指导中心 | 10 | 中国劳动社会保障出版社 |  |
| 142 | 旅游食品教学部 | 978-7-5167-6213-4 | 情绪疏导 | 本书编委会 | 10 | 中国劳动社会保障出版社 |  |
| 143 | 旅游食品教学部 | 978-7-5167-5821-2 | 烹饪果蔬雕刻 | 李茂华 | 10 | 中国劳动社会保障出版社 |  |
| 144 | 医学教学部 | 9787117340328 | 解剖学基础 | 王之一,安月勇 | 217 | 人民卫生出版社有限公司 |  |
| 145 | 医学教学部 | 9787117340335 | 生理学基础 | 牟敏,程兆东 | 165 | 人民卫生出版社有限公司 |  |
| 146 | 医学教学部 | 9787117337175 | 基础护理 | 贾丽萍,王冬梅 | 165 | 人民卫生出版社有限公司 |  |
| 147 | 医学教学部 | 9787117343824 | 药物学基础 | 张庆,符秀华 | 145 | 人民卫生出版社有限公司 |  |
| 148 | 医学教学部 | 9787117337182 | 外科护理 | 李勇,俞宝明 | 145 | 人民卫生出版社有限公司 |  |
| 149 | 医学教学部 | 9787117340311 | 解剖生理学基础 | 黄嫦斌 | 52 | 人民卫生出版社有限公司 |  |
| 150 | 医学教学部 | 9787117284394 | 人体发育学 | 江钟立、王红 | 52 | 人民卫生出版社有限公司 |  |
| 151 | 医学教学部 | 9787117343305 | 物理因子疗法 | 张维杰,刘海霞 | 50 | 人民卫生出版社有限公司 |  |
| 152 | 医学教学部 | 9787117343275 | 临床医学概要 | 马建强,缪金萍 | 50 | 人民卫生出版社有限公司 |  |
| 153 | 医学教学部 | 9787117341141 | 疾病学基础 | 程贵芹 | 50 | 人民卫生出版社有限公司 |  |
| 154 | 医学教学部 | 9787117341189 | 常见疾病康复 | 彭斌莎,王丽岩 | 50 | 人民卫生出版社有限公司 |  |
| 155 | 医学教学部 | 9787030675644 | 老年人营养膳食与搭配 | 桑建，杨辉 | 52 | 科学出版社 |  |
| 156 | 医学教学部 | 9787576306415 | 老年人沟通技巧 | 马荣，管晶晶 | 40 | 北京理工大学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 |  |
| 157 | 医学教学部 | 9787576307238 | 老年服务与管理政策法规 | 孙青，郑朝晖，梁文欣 | 40 | 北京理工大学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 |  |
| 158 | 医学教学部 | 9787576307474 | 老年人技术护理 | 杨涛，马荣，钟珊珊 | 40 | 北京理工大学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 |  |
| 159 | 医学教学部 | 9787030725257 | 老年慢性病居家照护 | 方荣华，邓学学，张剑书 | 40 | 科学出版社 |  |
| 160 | 医学教学部 | 9787117327824 | 老年人综合能力评估 | 赵文星 | 40 | 人民卫生出版社有限公司 |  |
| 161 | 医学教学部 | 9787117365918 | 系统解剖学（第10版） | 崔慧先，刘学政 | 10 | 人民卫生出版社有限公司 |  |
| 162 | 医学教学部 | 9787117366823 | 局部解剖学（第10版） | 钱亦华，张卫光 | 10 | 人民卫生出版社有限公司 |  |
| 163 | 医学教学部 | 9787117363631 | 诊断学 第10版 | 万学红，卢雪峰 | 10 | 人民卫生出版社有限公司 |  |
| 164 | 医学教学部 | 9787117367318 | 医学影像学第9版 | 龚启勇，刘士远 | 10 | 人民卫生出版社有限公司 |  |
| 165 | 医学教学部 | 9787117265416 | 内科学第10版 | 葛均波，徐永健，王辰 | 10 | 人民卫生出版社有限公司 |  |
| 166 | 医学教学部 | 9787117365925 | 外科学第10版 | 陈孝平，张英泽，兰平 | 10 | 人民卫生出版社有限公司 |  |
| 167 | 医学教学部 | 9787117364362 | 妇产科学第10版 | 孔北华，马丁，段涛 | 10 | 人民卫生出版社有限公司 |  |
| 168 | 医学教学部 | 9787117365345 | 儿科学第10版 | 黄国英，孙锟，罗小平 | 10 | 人民卫生出版社有限公司 |  |
| 169 | 医学教学部 | 9787117365796 | 神经病学第9版 | 郝峻巍，罗本燕 | 10 | 人民卫生出版社有限公司 |  |
| 170 | 医学教学部 | 9787117366540 | 眼科学第10版 | 范先群，颜华 | 10 | 人民卫生出版社有限公司 |  |
| 171 | 医学教学部 | 9787117367592 | 耳鼻咽喉头颈外科学第10版 | 张欣，张罗 | 10 | 人民卫生出版社有限公司 |  |
| 172 | 医学教学部 | 9787117362375 | 口腔科学第10版 | 郭传瑸，程斌 | 10 | 人民卫生出版社有限公司 |  |
| 173 | 医学教学部 | 9787117362658 | 皮肤性病学第10版 | 崔勇，高兴华 | 10 | 人民卫生出版社有限公司 |  |
| 174 | 医学教学部 | 9787117365901 | 中医学第10版 | 徐巍，范恒 | 10 | 人民卫生出版社有限公司 |  |
| 175 | 医学教学部 | 9787117367066 | 康复医学第7版 | 黄晓琳，王宁华 | 10 | 人民卫生出版社有限公司 |  |
| 176 | 医学教学部 | 9787117373166 | 医学文献检索与论文写作第6版 | 赵玉虹 | 10 | 人民卫生出版社有限公司 |  |
| **合计** | **45374册** | **1322328.9元** |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规则**

（一）最低评标价法：

以价格为主要因素确定成交候选供应商，询价小组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提出3名成交候选人，排名第一的为中标人，经采购人确认后网上公示，公示期为1个工作日。

（二）评标程序

（三）评审内容

1、资格性和符合性评审内容及标准

询价小组对响应文件的资格性审查作合格性评审，评审不合格的投标文件不再进行后续评审。响应供应商未按政采云及采购文件要求上传资格证明材料，应做无效投标处理。

下列评审标准情形有一项未通过的，应做无效投标处理：

|  |  |
| --- | --- |
| 资格评审 | 评审标准 |
| 1 | 营业执照 | 响应供应商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应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响应供应商为事业单位的，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响应供应商是非企业机构的，应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登记证书”等证明文件；(上述资料须复印件加盖公章)；分支机构参加投标的，应提供该分支机构或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相应证明文件；同时还应提供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出具的授权其参与本项目的授权书(格式自拟，须加盖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公章)； |
| 2 | 法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 响应文件中由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签名章的，须提供有效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响应文件中由授权委托人签字的，须提供有效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
| 3 | 资质证明 | 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出版物经营许可证》或《中华人民共和国出版物发行许可证》 |
| 4 | 财务报告 | 须提供本单位2024年度由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2024年年末财务报表，审计报告须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如有)及其附注(复印件并加盖本单位公章)；财务报表（须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成立不足一年的企业提供成立至今的财务报表（须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 |
| 5 |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记录 | 1.须提供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期之前六个月内任何一期的纳税记录(如投标人缴纳的增值税、所得税、印花税等我国现行税种中任意一项即可)或证明文件原件扫描件(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说明)2.须提供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期之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 |
| 6 |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须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原件扫描件（格式自拟） |
| 7 | 企业信誉 | 无不良行为记录；在“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尚在处罚期内的），将拒绝其参本次政府采购活动（询价小组现场查询）；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无重大违法记录（附承诺书，格式自拟） |

询价小组对响应文件的符合性审查作合格性评审, 评审不合格的投标文件不再进行后续评审。

下列评审标准情形有一项未通过的，应做无效投标处理：

|  |  |
| --- | --- |
| 符合性评审 | 评审标准 |
| 1 | 供应商名称 | 投标人名称与营业执照、许可证等是否一致； |
| 2 | 签字盖章 | 是否按询价文件要求加盖公章，且有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
| 3 | 响应报价 | 响应报价是否符合询价文件要求，是否超过最高限价； |
| 4 | 报价唯一性 | 报价唯一性：响应文件未出现可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 |
| 5 | 报价合理性 | 报价合理性；响应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响应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能够应评标委员会要求在规定时间内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
| 6 | 投标有效期（响应有效期） | 投标有效期是否符合询价文件要求（60日历天）； |
| 7 | 供货期限 | 供货期限是否符合询价文件要求；合同签订之日起20日历天内完成供货。 |
| 8 | 质量标准 | 质量标准是否符合询价文件要求；合格，符合国家及地方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满足采购人采购需求； |
| 9 | 采购需求 | 响应供应商响应文件是否满足询价文件采购需求 |
| 10 | 其他实质性要求 | 是否符合询价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
| 11 | 附加条件 | 响应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
| 12 | 禁止投标情形 | 是否存在询价文件禁止投标的其他情形； |

2、技术、商务和报价评审内容及标准

2.1评标价的确认：评标委员会应对所有投标文件中货物技术参数、报价清单和售后服务等内容是否满足询价文件要求进行评审。全部满足询价文件实质性要求的，为合格；不合格的投标文件，不再进行后续评审。

（1）价格调整：如供应商对询价文件的内容，特别是对询价范围的理解发生误差，有子项漏报的（即该供应商投标报价为漏项报价），经评标委员会评审，按漏项子项和相关标准（有规定标准的按规定标准，无规定标准的按相应的本次招标中最高的单价报价）计算出该供应商的投标调整价；

（2）价格扣除：供应商的投标报价（如有漏项报价，则为投标调整价）按询价文件规定的价格扣除办法计算其评标价。**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项目，对符合要求的小、微型企业进行1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2评标委员会发现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成本的，应当要求该供应商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供应商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并否决其投标。。

（2）当出现投标供应商投标报价相同时，由采购人确定排名顺序。

（3）当评标委员会认为各投标报价均较高时，可以否决全部投标。

3、其他

3.1询价文件条款存在含义不清或者相互矛盾的，评标委员会应当针对相应条款作出有利于相应投标供应商的结论。

3．2评标委员会（安排招标代理机构）对拟推荐的中标单位候选人的信用状况进行查询，经查询若被列入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失信名单的，由评标委员会取消其中标候选人资格，并按询价文件要求重新确定中标候选人人选，完成相关工作。

3.3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3.4中标（成交）结果公告：公告内容应包括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中标人名称、地址和中标金额，主要中标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评标被否决单位及原因，中标公告期限以及评审专家名单。询价文件随之一起公告。

**第五章 询价须知**

**一、说明**

**1.定义**

1.1 “采购人”“招标人”系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采购的采购人名称、地址、电话、联系人见**询价文件前附表**。

1.2“供应商”“投标人”系指响应询价文件要求、参加询价采购活动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1.3“货物” 系指供应商按询价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设备、产品(包括软件)及相关的其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技术资料和材料。

1.4“服务” 系指询价文件规定供应商应承担的系统集成、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以及其它类似的义务。

**2.参与询价的费用**

2.1无论询价的结果如何，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询价采购活动有关的全部费用。

**3．询价委托**

3.1 如供应商代表不是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须持有《授权委托书》。

**二、询价文件**

**4．询价文件的组成**

 4.1 询价文件由询价文件及在询价过程中发出的澄清或者修改文件组成。

4.2供应商应仔细阅读询价文件的全部内容，按照询价文件要求编制询价响应文件。任何对询价文件的忽略或误解不能作为询价响应文件存在缺陷或瑕疵的理由，其风险由供应商承担。

**5. 偏离**

5.1本条所称偏离为询价响应文件对询价文件的偏离，即不满足、或不响应询价文件的要求。偏离分为对询价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条款偏离和对询价文件的一般商务和技术条款（参数）偏离。

5.2询价文件中标注“\*”“★”等符号的条款为实质性要求条款（即重要条款），对其中任何一条的偏离(即不满足、或不响应)，在评审时将其视为无效响应。

**6. 询价文件的澄清、修改**

6.1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对已发出的询价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应在规定递交询价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在**新疆政府采购网**公告，请供应商自行关注，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不承担未及时关注的责任情形。澄清或修改的内容为询价文件的组成部分。

6.2 发出澄清或修改文件的日期距规定的递交询价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三个工作日的，应当顺延递交询价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三、询价响应文件**

**7.一般要求**

7.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询价文件的所有内容，按询价文件的要求依法真实编制询价响应文件，并对其递交的询价响应文件承担法律责任。

7.2 供应商提交的询价响应文件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询价小组就有关询价的所有来往函电均使用中文。供应商可以提交其它语言的资料，但有关响应内容应附中文注释，在有差异时以中文为准。

7.3 计量单位应使用我国法定计量单位。

7.4 询价响应文件应采用书面形式，电报、传真形式的询价响应文件概不接受。

7.5 供应商应按询价文件中提供的询价响应文件格式填写。

**8.询价响应文件的组成**

8.1 询价响应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8.1.1资格文件

营业执照、法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中华人民共和国出版物经营许可证》或《中华人民共和国出版物发行许可证》、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信誉要求（无不良行为记录、承诺书）、有依法缴纳税收和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记录、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书）；政采云投标文件制作时要求上传的证明材料等

8.1.2商务技术文件

（1）响应函

（2）报价表

（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4）保证金交纳凭证

（5）承诺书

（6）商务和技术偏差表

（7）响应供应商概况

（8）技术文件

（9）其他资料

8.1.3 报价文件

响应函、报价表、分项报价明细表

8.1.4 ★新疆政府采购网政采云开评标系统（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中开标一览表、报价明细表等填写内容应与响应文件一致；新疆政府采购网政采云系统（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编制资格文件时应按系统要求及询价文件要求上传相关资格证明材料及说明，未按要求上传相关资格证明材料及说明视为无效响应文件。

8.2 投标人应按8.1条及“第七章响应文件格式”目录及表格编制投标响应文件。

8.3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四十二条的规定，供应商无论成交与否，其询价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9.报价**

9.1供应商应当根据询价文件要求和范围，以人民币报价。

9.2报价一览表、分项报价表填写时应注意下列要求：

（1）“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中特别要求的安装、调试、培训及其它附加服务的费用。

（2）根据合同或其它原因应由供应商支付和交纳的税款和费用。

（3）询价文件指定交货地点的运输、保险、装卸费。

9.3供应商的报价应随询价响应文件一次报出且不得更改。

9.4询价响应文件中标明的价格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以可变动价格提交的报价将被认为是非实质响应采购要求而被拒绝。

9.5除**询价文件前附表**中另有规定外，本次采购不接受备选方案报价。本项规定接受备选方案的：

（1）供应商在询价响应文件中只能提交一个备选方案并注明主选方案，且备选方案的报价不得高于主选方案。如果供应商在询价响应文件中提交两个以上备选方案或未注明何为主选方案，该询价响应文件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而被拒绝。

（2）在评审时，询价小组仅对主选方案进行评审。

9.6采购项目预算见**询价文件前附表**，供应商的报价不得超过采购项目预算。

**10.★询价响应文件的编制和签署**

10.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询价文件的所有内容，按询价文件的要求依法真实编制询价响应文件，并对其递交的询价响应文件承担法律责任。

10.2 供应商提交的询价响应文件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询价小组就有关询价的所有来往函电均使用中文。供应商可以提交其它语言的资料，但有关响应内容应附中文注释，在有差异时以中文为准。

10.3 计量单位应使用我国法定计量单位。

10.4 询价响应文件应采用书面形式，电报、传真形式的询价响应文件概不接受。

10.5 各供应商在编制响应文件时请按照询价文件第七章规定的格式进行，混乱的编排导致响应文件被误读或询价小组查找不到有效文件是供应商的风险。

10.6 供应商进行电子交易应安装“政采云电子招投标供应商投标客户端”，并按照询价文件和电子交易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响应文件。供应商未按规定加密的响应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并提示。

10.7 使用“政采云电子招投标供应商投标客户端”需要提前申领CA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请自行前往“新疆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招投标供应商客户端下载--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全流程电子招投标项目管理系统--供应商客户端-政采云电子招投标供应商操作指南”进行查阅。

10.8 响应文件按照询价文件第七章格式要求进行签署、盖章，并逐页加盖公章。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未按照询价文件要求在指定位置签署、盖章的，其响应无效。

10.9 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截止时间前完成在“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交易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名。

10.10 询价文件对响应文件签署、盖章的要求适用于电子签名，签名应为全名不得简写。

10.11询价响应文件应按询价文件的要求与格式编写。

10.12询价响应文件因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10.13供应商编制和提交询价响应文件所需费用自理。

**11.供应商符合询价文件规定的证明文件**

11.1供应商应提供符合询价文件规定的资格条件要求的证明材料。

11.2除**询价文件前附表**另有规定外，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及服务不是供应商制造或拥有的,则应当提供经销、或代理采购货物、或为采购货物提供售后服务的证明文件。否则将视为非实质响应而被拒绝。

**12.货物符合询价文件规定的证明文件**

12.1 供应商须提交证明其拟供货物及其服务符合询价文件规定的响应性文件，作为询价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12.2 证明货物及其服务与询价文件要求一致的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并须提供：

（1）货物主要性能和参数的详细说明；

（2）对照询价文件技术规格，逐条说明所提供货物和服务对技术规格响应与偏离表，并申明技术规格条文的响应或偏离。对有具体参数要求的指标，供应商应提供具体参数值。

**13.保证金**

13.1**询价文件前附表**规定交纳保证金的，供应商应按**询价文件前附表**规定的要求提交保证金，保证金有效期应当与规定的询价响应文件有效期一致。

13.2 未按规定提交保证金的询价响应文件，将被视为非实质响应而被拒绝。

13.3 采购代理机构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1个工作日内退还未成交供应商的保证金。

13.4发生以下情况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供应商在本章规定的递交询价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询价响应文件的；

（2）供应商在询价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或虚假承诺的；

（3）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定合同或转让、分包项目以及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4）中标公告前和中标公示期间，成交候选人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资格的；

（5）询价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14.询价响应文件有效期**

14.1询价响应文件有效期见**询价文件前附表**，在此期间询价响应文件对供应商具有法律约束力，询价响应文件有效期从规定的递交询价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日起计算。询价响应文件有效期不足的将被视为无效响应，并予以拒绝。

14.2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可于询价响应文件有效期满之前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供应商可以拒绝上述要求而其保证金不被没收。对于同意该要求的供应商，既不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询价响应文件，但将要求其相应延长保证金的有效期。有关退还和没收保证金的规定在询价响应文件有效期的延长期内继续有效。

**15.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15.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15.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15.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15.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15.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15.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四、询价响应文件的递交**

**16.询价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6.1在开标时间前，潜在供应商对询价文件有疑问且要求招标人澄清的，应于本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告知招标人，招标人对询价文件的修改或答疑回复将于本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以书面形式发出,供应商自行上网查阅，并须填写本询价文件规定格式之回执，附在供应商询价响应文件内，新疆政府采购网澄清或变更公告发出即视为供应商获悉澄清或变更情况。

16.2为使供应商有合理的时间按补充文件准备询价响应文件，招标人可能根据具体情况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日期。

**17.询价响应文件的递交与接收**

17.1询价响应文件应按询价文件的要求与格式编写。

17.2询价响应文件因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17.3供应商编制和提交询价响应文件所需费用自理。

**五、评标委员会和评审**

**18.评标委员会（询价小组）**

18.1 招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采购项目的特点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询价小组）**，其成员由评审专家和招标人的代表组成。**评标委员会**负责对询价响应文件进行审查、询价、评价以及推荐成交供应商。

**19. 资格核查**

19.1 **评标委员会**根据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要求，对询价响应文件进行资格核查。供应商不满足资格条件的，在评审时将其视为无效响应。资格证明文件未按要求上传的，不得通过资格审查。

19.2**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供应商提交有关证明和证件的原件以便核验。

**20.询价响应文件的符合性审查**

20.1**评标委员会**对询价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询价响应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的视为无效响应：

（1）应交未交保证金或金额不足、保证金缴纳形式不符合询价文件要求的；

（2）未按照询价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3）不满足询价须知规定的实质性要求的；

（4）报价超过采购项目预算的；

（5）同一供应商提交两个以上不同的询价响应文件或者报价的，但询价须知允许提交备选方案的除外；

（6）询价响应文件有效期不足的；

（7）不符合法律、法规和询价文件规定的。

（8）未按询价文件要求提交资格证明文件；

(9)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不符合询价文件要求或提供虚假资格证明文件的；

(10)资格证明文件未按询价文件要求加盖供应商单位章、签字的；

(11)资格证明文件过了有效期的或未按有关规定年审合格的。

**21.询价响应文件的澄清**

21.1**评标委员会**在对询价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询价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询价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该要求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询价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询价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1.2计算错误修正的原则：单价与总价有出入,以单价为准；大、小写有出入，以大写为准；询价响应文件正本与副本有出入，以正本为准。按上述原则修正的询价响应文件，对供应商起约束作用，供应商不接受修正的，其询价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21.3供应商应按评标委员会通知的时间、地点，指派专人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22、**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成为成交供应商:

（1）询价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或虚假承诺的；

（2）法律法规和询价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的。

**23.询价终止**

23.1 询价时，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本次询价终止：

（1）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投标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招标控制价，招标人不能支付的；

（3）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3.2 **评标委员会**应将询价终止理由通知所有参与询价的供应商。

**24. 保密要求**

24.1评标委员会以及与评审工作有关的人员对评审情况以及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应当保密。

**六、成交结果信息公布与供应商质疑**

**25.成交信息的公布**

25.1 询价结束后，成交结果信息将在**新疆政府采购网**网上公布。

**26.询问及质疑**

26.1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招标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招标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三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

26.2供应商若认为询价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应当在下列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

**（1）关于询价文件的质疑，应在递交询价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提出。**

**（2）关于采购过程的质疑，应在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

**（3）关于成交结果的质疑，应在成交结果信息发布后七个工作日内提出。**

26.3 供应商提出质疑的，应当提供质疑书原件。采购人向质疑供应商签收回执。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签收质疑地址及联系方式详见询价文件第二章询价文件前附表1、2项。

26.4 质疑书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1）质疑供应商的名称、地址及有效联系方式；

（2）质疑事项；

（3）事实依据及相关证明材料；

（4）相关请求及主张。

26.5 质疑书应当由质疑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质疑书由授权代表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26.6 招标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签收回执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作出书面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与质疑处理结果有关的供应商。

26.7供应商对招标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无正当理由拒绝受理质疑的，可书面向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反映情况；供应商对招标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招标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期限作出答复的，可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按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及程序提出投诉。

**27.成交通知**

27.1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对招标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7.2 成交通知书是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27.3成交供应商在收到采购代理机构的成交通知书后十日内，应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向招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没有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放弃成交，其保证金不予退还。

27.4在工程建设项目、货物采购项目和服务类项目中，当履约方按照合同约定完成了全部义务，且经过验收合格后，对履约保证金进行退还，退还时间如下：

1.工程建设项目‌：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的15个工作日内退还。

2.货物采购项目‌：在验收完成后的7个工作日内退还。

3.服务类项目‌：在服务质量保证期届满后的30天内退还。

**28.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8.1 询价文件、成交供应商的询价响应文件等均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

28.2 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与招标人签定政府采购合同。

28.3 成交供应商应当按照政府采购合同约定履行义务。成交供应商不得向他人转让成交项目，也不得将成交项目分包后分别向他人转让。

28.4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招标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成交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七、责任承担**

29.1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需承担的相应责任及违规处理，按照《政府采购法》、《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财政部第74号令）的规定执行。

**八、其他规定**

30.1询价文件的其他规定见**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第六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采购合同协议书**

采购合同编号：

采购人（全称）： （甲方）

投标人（全称）： （乙方）

为了保护甲、乙双方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双方签订本合同协议书。

1、项目信息

（1）采购项目名称：

（2）采购计划编号：

（3）项目内容：

2、产品名称、型号、数量、金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型号规格 | 制造商 | 单位 | 数量 | 单价 | 金额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金额合计 |  |  |

3、合同金额

（1）合同总价：（人民币）大写 （¥ ）。

（2）本合同价： 固定总价合同 。

4、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及方式

交货时间：

交货地点：

交货方式：

5、付款方式

甲乙双方协商约定。

6、服务期限

服务期限： 。

7、解决合同纠纷方式

首先通过双方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则通过向 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的方式解决纠纷。

8、组成合同的文件

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1）采购合同协议书

（2）中标通知书、招标文件

（3）投标文件

（4）合同条款

（5）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图纸。

（6）其他合同文件。

9、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生效。

10、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份，采购人执 份，中标人执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 年 月 日

合同订立地点：

甲 方：（公章） 乙 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帐 号：

注：采购合同由采购人与中标人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签订。

**第七章 询价响应文件格式**

报价文件封面 正本/副本

**阿克苏地区库车中等职业技术学校教务处2025年秋季教材采购项目**

**响**

**应**

**文**

**件**

报价供应商名称： （加盖单位公章）

联系人： （签字）

联系电话及手机：

 **年　 月 日**

**目 录**

一、响应函

二、报价表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四、保证金交纳凭证

五、承诺书

六、商务和技术偏差表

七、响应供应商概况

八、技术文件

九、其他资料

（注：响应供应商编制响应文件目录时应编制页码，可做详细目录；但目录顺序应与本表一致。）

**一、响应函**

 阿克苏地区库车中等职业技术学校：

1、在研究了 （项目名称及编号）询价文件（含补充文件）后，我们愿意按人民币（大写 元）（小写 元）的投标总价，遵照询价文件（含补充文件）的要求承担本询价项目的实施，完成本次询价范围的全部项目内容及其保修工作。

2、如果你单位接受我们的投标，我们将保证在 的供货期内完成本询价项目的全部工作内容，并达到询价规定的要求。

3、我们同意从规定的开标之日起 60 个日历天的投标书有效期内严格遵守询价响应文件的各项承诺。在此期限届满之前，本投标书始终将对我方具有约束力，并随时接受中标。

4、在合同书正式签署生效之前，本投标书连同你单位的中标通知书将构成我们双方之间共同遵守的文件，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5、我们理解你单位不负担我们的任何投标费用。

6、根据询价文件的规定，我方承诺，与对本次招标货物进行设计、编制规范和其他文件的单位或其附属机构均无关联。我方不是采购单位的附属机构。

7、我们完全接受询价文件的规定。如有违反，你单位有权撤消我单位中标资格，另选中标单位。

8我方承诺完全满足询价文件及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响应文件满足询价文件实质性要求，响应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如若中标按询价文件要求及时与你单位签订采购合同，在签订合同时不向你方提出附加条件；

9、其他需要承诺的事项：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二、报价表**

响应方名称： 货币单位： 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项目编号 |  |
| 响应供应商名称 |  |
| 投标报价 | 小写：\_\_\_\_\_\_\_\_\_元；大写： |
| 供货期限 |  |
| 质量标准 |  |
| 其他 |  |

响应方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响应单位（加盖企业公章）：

日期：

备注： 1、响应方必须据实填写此表，应与响应文件的有关内容一致。

**分项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 单位： 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书名** | **书号** | **数量** | **单位** | **单价（元）** | **合计（元）** | **出版社** | **主编**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总报价（人民币）大写： 小写： |
| 优惠条款： |
| 其它： |

投标人名称： （加盖企业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注：1．各表格长度方向可做扩展。

2．该表应详细列明单价、合价、投标总价，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本次招标的报价，包含从采购、运输、卸货及技术支持服务至指定地点、验收合格、培训、交付使用及投标人的利润、税金、政策性文件的规定以及包括涨价等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一切风险、责任和义务的费用及售后服务、招标代理服务费等的人民币报价。

4．在本次招标范围内，只能对应唯一的一个综合单价，即载明的单价。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是 （投标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其身份证号码为： 。

特此证明。

 供 应 商 ： （公章）

 法定代表人： （盖章）

 **年 月 日**

（附法人身份证正反面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 系 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 为我单位的代理人，以本单位的名义参加 招投标工作。代理人签署的文件和参加整个招标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以承认。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公章）：

地 点：

时 间：

注：请在投标文件中附上法人以及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两面（加盖公章和法人印章）。

**四、保证金交纳凭证（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  |
| --- |
| **投标保证金复印件** |

**五、承诺书**

**中标承诺书**

XXX（采购单位）：

我公司积极参加\_\_\_\_\_\_\_\_\_\_\_\_\_\_\_\_\_\_\_\_\_\_\_项目投标，现将有关事项向贵单位郑重承诺如下:

1.**不行贿：**在项目建设过程中，我们将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坚决杜绝任何形式的行贿行为。我们将秉持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与各方合作伙伴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
 2. **不出现“双拖欠”：**我公司将建立健全的财务管理制度，确保资金的合理使用和及时支付，保证按照合同约定，按时足额支付工人工资和供应商款项，绝不出现拖欠工资和工程款的现象。
 3. **不违法转包、非法分包：**我们将严格遵守合同约定，保证按照投标文件约定的班组成员进驻施工现场，绝不违法转包、非法分包，确保工程质量和进度。
 4. **良好工程建设信誉：**我们郑重承诺，在本地区具有良好的工程建设信誉，承诺安全文明施工并提供高质量的工程建设。致力于建立良好的工程建设信誉，信守承诺，为地区经济建设和社会事业发展贡献力量。
 如有违反上述承诺，我们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和经济赔偿责任，同时，积极配合有关部门的调查和处理，接受社会监督。
 承诺单位：

法定代表人：

日期：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本次采购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承诺书**

 （采购人）：

我公司参与 （项目名称、编号）投标，本公司郑重承诺：

1、我公司对询价文件规定的采购内容全部作出实质性响应；

2、响应文件未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3、满足询价文件其他符合性要求。

4、不存在询价文件和法律法规规定的禁止投标的情形

响应供应商全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签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书

阿克苏地区库车中等职业技术学校：

我公司参与 （项目名称、编号）投标，本公司郑重声明，我方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记录，符合《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条件。若贵中心在本项目采购过程中发现我方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有重大违法记录，我公司将无条件退出本项目的投标，并承担因引起的一切后果。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声明投标人全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附注：▲本声明书格式不得修改

响应承诺书

阿克苏地区库车中等职业技术学校：

我公司参与 （项目名称、编号）投标，本公司郑重承诺：

1、自觉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2、报价文件中所提供的材料及技术参数真实有效，不存在虚假应标；

3、我司提供的所有产品均为原厂生产的正规渠道产品。

我公司若违反上述承诺，愿接受取消报价（成交）资格及其他任何形式的处理。

响应供应商全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

日 期： 年 月 日

附注：▲本承诺书格式不得修改。

**六、商务和技术偏差表**

采购项目编号：

采购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询价文件要求部分 | 响应文件响应部分 | 偏离内容 | 响应文件证明材料起始页码 | 偏离情况 |
| 1 |  |  |  |  |  |
| 2 |  |  |  |  |  |
| 3 |  |  |  |  |  |
| … |  |  |  |  |  |

注：凡响应文件中所投货物数量、技术参数及质量标准必须在此表中列出，投标人应对照询价文件要求逐条列出并在偏差内容“偏离情况”栏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未填写本视为无偏离。

投标人保证：除商务和技术偏差表列出的偏差外，响应供应商须响应询价文件的全部要求。

响应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人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七、响应供应商概况**

**（一）投标人基本情况**

|  |  |
| --- | --- |
| 供应商名称 |  |
| 注册资金 |  | 成立时间 |  |
| 注册地址 |  |
| 邮政编码 |  | 员工总数 |  |
| 联系方式 | 联系人 |  | 电话 |  |
| 传真 |  |
|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 姓名 |  | 电话 |  |
| 基本账户开户银行 |  |
| 基本账户银行帐号 |  |
| 近三年营业额 |  |
| 投标人关联企业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与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  |
| 备注 |  |

注：本表后应附企业营业执照、开户许可证、资质证明、完税证明、社保证明等材料。

投标单位（公章）：

投标人代表(盖章或签字)：

填写日期： 年 月 日

**（二）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致:采购人

在参与本次项目投标中，我单位承诺:

(一)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二)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三)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不包括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期限已经届满的情形)；

(五)我单位不属于政府采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或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仅适用于政府购买服务项目)；

(六)我单位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情形(单一来源采购项目除外)；

(七)与我单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法人单位信息如下(如有，不论其是否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均须填写):

|  |  |  |
| --- | --- | --- |
| 序号 | 单位名称 | 相互关系 |
| 1 |  |  |
| 2 |  |  |
| ... |  |  |

上述声明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投标人名称： (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 (签字或印鉴)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本条所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

(3)本条所指控股关系指单位或股东的控股关系。控股股东指:

a. 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

b.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不足百分之五十，但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4)本条所指管理关系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

(5)本条所指的控股、管理关系仅限于直接控股、直接管理关系，不包括间接控股或管理关系。

(6)如无相关情况，请在相应栏填写“无”。

**（三）财务报告**

注：须提供本单位2024年度由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2024年年末财务报表，审计报告须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如有)及其附注(复印件并加盖本单位公章)；财务报表（须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成立不足一年的企业提供成立至今的财务报表（须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

**（四）完税证明及社保证明**

注：1.须提供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期之前六个月内任何一期的纳税记录(如投标人缴纳的增值税、所得税、印花税等我国现行税种中任意一项即可)或证明文件原件扫描件(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说明)；

2.须提供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期之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

八、技术文件

技术文件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

一、供货方案

二、验收方案

三、售后方案

 ... ...

九、其他资料

注：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询价文件未提供格式须自行拟定的承诺函、声明书等。

# 附件：

#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采购单位名称）的 （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况。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2.投标企业按照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关于落实好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的通知》（新财购 〔2023〕22号），明确说明企业类型为中型企业或小型企业或微型企业，不得用中小微企业简单概括，否则，后果自负。3.采购标的为书名，符合中小企业的供应商应根据采购清单逐项填写标的物制造商中小企业类型。